

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 7001 号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。

(三)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(由于工作原因，董事 Jürgen Vöhringer 先生、Thomas Vöhringer 先生及钱小瑜女士通过通讯表决)。董事出席人数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Jürgen Vöhringer 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改选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》

何伟昌先生因已达退休年龄，向公司辞去董事一职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，拟聘任李明宝先生担任董事一职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本次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、专业资格等相关资料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，未发现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本公司章程及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任职的情形。

李明宝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为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选公司部分董事的公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勤勉尽责，为公司持续、健康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。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及行业、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，拟将公司独立董事薪酬调整为每人每年 8 万元（不含税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》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发展及战略规划的需要，同意设立上海菲林格尔木业销售有限公司（以工商核准为准）。

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6 日

附件：董事候选人简历

李明宝先生，1965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硕士学历，教授级高级工程师。1988 年至 2017 年先后担任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、总经理等职位，2009 年至 2012 年兼任中船长兴建设公司副总经理，2013 年兼任中船华海船用设备公司总经理，2015 年至 2017 年兼任中船勘院董事长。2017 年 9 月起担任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顾问。